

# 辽宁省人事考试中心

---

辽人考函〔2021〕15号

## 关于持续征集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的通知

各市职业技能鉴定监管服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完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提高考核评价服务能力，结合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和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工作需要，省人事考试中心决定面向社会持续征集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考核规范及考核试题。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各市要结合本地区产业特点以及从业人员技能评价需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及时、精准和可持续发展的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开发、申报和动态调整机制，丰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以下简称考核项目）目录，拓展工作领域，为广大劳动者提供高质量高效率的考核评价服务。

### 二、开发流程

经委托或自行组织开发的单位，要按照以下流程组织实施：

（一）对拟设立的考核项目进行可行性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简介、社会需求、教育培训和就业情况、积极意义和发展前景等。

(二) 依据《辽宁省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编写要求》(附件1)和《考核规范样例》(附件2)编制考核规范,开发数量充足,信度、效度高的考核评价试题及评分标准。

(三) 组织规模不等的试考,对考核组织形式、试题质量、考核成绩等进行分析。

(四) 经专家初审取得一致意见后方可申报。

### 三、项目申报及备案

(一) 申报办法:驻沈中省属单位向省人事考试中心申报,其他单位可经各市职业技能鉴定监管服务部门汇总,也可以直接向省人事考试中心申报。

(二) 申报材料包括:

1. 可行性分析报告。
2. 历次试考总结分析报告。
3. 专家组初审意见。
4. 《辽宁省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申报备案表》(附件3)。
5. 考核规范、教育培训教材以及试题资源等技术性材料。

以上材料装订成卷,电子、纸质各一份上报受理单位。

(三) 备案程序:省人事考试中心每月20日至当月月底作为申报材料备案受理时间,材料受理后随时组织评审,评审通过项目报人社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备案并定期增补进入辽宁省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目录。

### 四、有关要求

(一)考核项目开发要倾向于在新经济、新业态、新技术、新材料中产生的职业能力，也要兼顾有利于传承和弘扬中国传统文化的老手艺、绝活绝技等。要注重新职业形态的培养，以及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衔接，为技能人才职业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二)要秉持技能人才评价质量管理原则，对于社会关注程度高、与人身或财产安全密切相关，或场地设备条件要求较高，要建立定点考核制度，理论知识考试内容中要包含相关法律法规、安全操作和卫生知识，实际操作考核内容要覆盖工作任务中主要程序的技术要求。

(三)凡进入辽宁省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目录的考核项目，其试题资源进入辽宁省技能人才评价试题库统一管理，知识产权归属省人事考试中心。对于极具推动产业、技术发展和促进就业创业的优质项目，省人事考试中心将申请专项经费予以部分经济补偿。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罗 辑、张文超 024-22966549、22955369

工作邮箱：24437493@qq.com 75521306@qq.com

附件 1. 辽宁省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编写要求

2. 考核规范样例

3. 辽宁省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立项及试考情况备案表



附件 1:

## 辽宁省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编写要求

### 一、专项职业能力的确立原则

#### (一) 可就业的最小技能单元原则

每个专项职业能力是一个可就业的最小技能单元。“可就业”是指社会上有一群人凭借此项能力就业谋生；“最小”是指它的适用范围小于“职业”，作为一项就业技能，它不可再拆分，不划分等级。

#### (二) 技术性原则

技术性是指专项职业能力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掌握这项能力需要经过老师的指导或相应的实操培训，简单体力劳动不能作为专项职业能力。

### 二、名称

一般用“具体产品或服务的名称+动词”来进行表述，如“拉面制作”、“社区绿化”等。专项职业能力的名称不能与工种或职业名称雷同。因此，专项职业能力名称后不能有“工”、“员”或“师”等表示工种或职业名称的词。

### 三、定义

一般应按照“运用……工具设备或材料，在……场所、环境或条件下进行……制作或提供……服务的能力”的格式来定义专

项职业能力。如“服装缝纫——运用服装缝设备和服装材料，将各款服装裁片缝合成服装的能力”。

#### 四、适用对象

运用或准备运用本项能力求职、就业的人员。

#### 五、能力标准与鉴定内容

能力名称：		职业领域：	
工作任务	操作规范	相关知识	考核比重
1. ....	1.能.....	1.....	
2. ....	2.能.....	2.....	
3. ....	3.能.....	3.....	

职业领域是指专项职业能力所对应的职业（《职业分类大典》中的细类）。

工作任务是指完成该专项职业能力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必须经过的主要步骤或程序，需按先后顺序列出。一般情况下，每个专项职业能力下应列出不少于3项工作任务。

工作任务规范的表述形式是：“动词+宾语”，如“维修发动机”；或“宾语+动词”，如“市场调查”“发动机维修”；或“动词”，如“制作”“修理”。

操作规范是指每一个操作步骤应该达到的要求、标准或阶段性的具体工作成果，内容应具有可操作性，对每项技能应有具体的描述。每个工作任务下应列出3项以上操作规范。

操作规范的表述形式为：“能……+动词……”或“能+动词……”等，如：“能根据服装原型的要求测量人体的净体数据”

“能清洁发动机、底盘外表”（每条操作规范描述完后不应有任何标点符号，如：“能清洁发动机、底盘外表”）。

操作规范中涉及工具设备的使用时，不能单纯要求“能使用……工具或设备”，而应写明“能使用……工具或设备做……”，如：“能使用剪刀剪裁服装”“能使用包装器封箱”。

相关知识是指完成相应的工作步骤必须掌握的知识，包括工具设备的知识，安全、卫生、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知识及有关注意事项。按照“干什么，学什么”的原则，列出与每一个具体操作步骤直接相关的知识点。

考核比重：根据每项具体工作或阶段性成果的重要性及技术复杂程度确定其在考核中应占的比重，用百分比（%）表示。

## **六、鉴定要求**

### **（一）申报条件**

达到法定劳动年龄，具有相应技能的劳动者均可申报。

### **（二）考评员构成**

每个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应不少于3名考评员。

### **（三）鉴定方式与鉴定时间**

根据各个专项职业能力的具体情况确定，一般不单独考核理论知识。但对技术复杂性较强、安全要求较高、影响消费者安全与健康的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内容中必须包含相关法律法规、安全操作和卫生知识。

附件 2:

## 考核规范样例

×××× (项目名称)

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

---

### 一、定义

运用.....的能力。

### 二、适用对象

运用或准备运用本项能力求职、就业的人员。

### 三、能力标准与鉴定内容

能力名称:		职业领域:	
工作任务	操作规范	相关知识	考核比重
(一)	1. 能..... 2. 能..... 3. 能.....	1. .... 2. .... 3. ....  (可接续)	
(二)	1. 能..... 2. 能..... 3. 能.....	1. .... 2. .... 3. ....  (可接续)	
(三)	1. 能.....	1. ....	

	2. 能…… 3. 能……	2. …… 3. ……  (可接续)	
(四)	1. 能…… 2. 能…… 3. 能……	1. …… 2. …… 3. ……  (可接续)	

#### 四、鉴定要求

##### (一) 申报条件

达到法定劳动年龄、具有相应技能的劳动者均可报考。

##### (二) 考评员构成

考评员应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实际操作经验，每个考评组中应不少于3名考评员。

##### (三) 鉴定方式与鉴定时间

技能操作考核采用现场实际操作考核，技能操作考核时间不少于××min。

##### (四) 鉴定场地和设备要求

考场面积不小于××m<sup>2</sup>，……。操作考核场地应具备必备的设备、工具、材料、安全等要求：……。

附件 3:

# 辽宁省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申报备案表

项目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考核项目名称	职业领域	试题资源	教材名称	试考情况	试考单位	试考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相关专家情况 (至少上报三人)
1										专家 1: 联系方式: 专家 2: 联系方式: 专家 3: 联系方式:
2										专家 1: 联系方式: 专家 2: 联系方式: 专家 3: 联系方式:
3										专家 1: 联系方式: 专家 2: 联系方式: 专家 3: 联系方式:

申报联系人:

联系电话: